

新聞公報

立法會七題：存款保障計劃

2008年10月22日（星期三）

以下為今日（十月二十二日）在立法會會議上馮檢基議員的提問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的書面答覆：

問題：

政府在回應本人於去年十一月七日提出有關檢討存款保障計劃（存保計劃）的質詢時表示，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存保委員會）認為在現階段沒有需要對每名存款人10萬元的保障上限作出調整，而且存保委員會將繼續密切監察存保計劃的成效，並會按社會的需要適時檢討及調整計劃的相關安排，包括保障上限及保障範圍。鑑於近來本地金融市場動盪，上月更發生銀行擠提事件，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在上述擠提事件中提取全數存款的存戶當中，存款額為10萬元或以下的存戶所佔的百分比；
- （二） 有否評估銀行出現擠提事件是否反映現行的存保計劃未能增加市民對中小型銀行的信心；及
- （三） 當局會否調整存保計劃的相關安排（包括仿效其他地區的做法，即時提升保障上限，以穩定存戶信心，並擴大保障範圍和增強市民對計劃的認知程度等）；若會，落實的時間表；若否，原因為何？

答覆：

主席：

香港的銀行體系健全，資金充足水平遠高於國際標準。儘管如此，在近日環球金融的緊張形勢下，政府當局有需要加強相關的防禦措施，以維繫存戶對銀行的信心。

財政司司長已在十月十四日宣佈運用外匯基金為存放於香港所有認可機構的客戶存款提供擔保。這項安排即時生效，直至2010年底，屆時會因應國際金融狀況再決定是否需要延續有關措施。安排屬於預防性質，目的是加強存戶的信心和保障，維持本港金融體系的穩定。存保委員會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正推出新一輪的宣傳，增加市民對新措施的認知。

此外，行政長官已在2008－09年度施政報告中公佈，會就存保計劃的保障範圍和金額上限進行檢討，以加強對存戶的保障。金管局正協助存保委員會進行這項檢討。存保委員會已開始向存保計劃成員收集數據作分析之用，並會在參考有關的分析結果及由金管局收集到的意見後，於2009年第一季作出具體建議，隨後開始進行業界及公眾諮詢工作。

完